

第二集

寶島蒐古錄

林 藜 著



林
藜著

寶島蒐古錄

第二集

台灣新生報印行

寶島蒐古錄

第二集

著者：林 聚

發行人：石永貴

出版者：台灣新生報社

出版部

經銷者：台灣新生報社

讀者服務部

地址：台北市延平南路一二七號

電話：三八一三七九一（十線）

郵撥帳號：六二八八

印刷者：嘉信印刷廠

地址：台北市安西街二十九號

電話：五八一—六八二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〇二八二號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元月再版

訂	價
新台幣	十七元
美金	二元
港幣	二十元

寶島蒐古錄

第二集目錄

張玉姑神出鬼沒
羅福星至性至情
十九公義薄雲天
王狀元神箭却敵
紈袴子回頭是岸
鄭太監赤嵌汲水
黃祿嫂蕭規曹隨

一
九
一七
二五
三三
四一
四九

三樵夫見財起意
廖李鍾三姓械鬪
國姓爺炮擊羣妖
鄭天賜粉墨登場
蔡廷蘭滄溟飄泊
莊豫豪勇冠羣倫
錢潔之弄假成真

一四七
一五五
一六五
一七三
一八三
一九一
二〇五

鄭仔尙雄霸一方

七五

俞咨臯計斬荷酋

二三一

陳稜一度入台灣

八三

顏思齊台海揚波

二三七

許超英重義濟貧

九一

王得祿建功台海

二四五

賭徒戒賭得嬌妻

一〇一

羅瓦號喋血瑯嶼

二五五

兩俗諺其來有自

一一三

永春陂山水並秀

二六三

朱山妙審偷鷄賊

一二一

李田螺一夜致富

二七一

五妃魂貞烈堪旌

一三三

劉明燈勒石成癖

二八五

劉安司除暴安良

一三九

張玉姑神出鬼沒

這兒先翻一段往日的記事：

民國四十八年七月二日，有一輛大卡車載了四十多位善男信女，要向彰化張玉姑廟去進香，當汽車開到南投縣鹿谷鄉的涵子溪橋附近，不幸翻車落溪，現場死亡二十多人，重傷也二十多人，其中有一名七十一歲的老太婆名叫林陳臉，她平時未曾出門過一次，如今爲了要向張玉姑廟進香，竟慘死於車下。但由於這次車禍的慘案，政府才開始注意到民間迷信之深。

據宗教家說，人類精神上的不安，往往造成「迷信」的原因。比方說：閩、粵兩省位於我國的南方，開發較晚，而南方又多瘟疫，海上常遇風浪之險，生存較難。因此，人們較易「迷信」。台灣開發也遲，而且台灣居民多數從福建移來，所以閩、粵的迷信，自然就傳到台灣，故本省的五府千歲王爺廟，以及什麼真人、什麼玉姑之類的特別多，說來不足爲怪！

關於張玉姑的來源，有着下列的一段傳說。

在日據時期，彰化伸港（原在線西鄉，今屬新港鄉）溪底村那裡，有着一片大大的保安林，位於大肚溪南岸的下游地方。因為大肚溪的溪沙含量極多，日日打從上游夾帶着一切的沙石污泥，流到河口伸港一帶，日積月累地，便堆積成一塊平坦堅實的沙埔。冬天一到，這些溪沙乾燥了，一下變成塵土，只要河風一颳，溪沙便漫天飛揚，撲得人們滿頭滿面都是灰土，甚至變成眉毛土黃，耳洞充沙，一如到了北方的黃土高原地帶之上。

這情形，不但是伸港鄉溪底村如此，連和美鎮的塗厝里也受到威脅。因此，政府便在這裡造林，使這裡成為一片濃蔭蔽天的林區，以減煞風沙之蔓延，並多多保持水土，實一舉而數得——這真是政府的一件德政。

可是，滄海桑田，世事多變。大肚溪的溪床也應作如是觀。久而久之，就改道而流，使保安林邊成為一道河流，每年溪水泛濫成災時，都有水上飄流物以及木材、人獸等浮屍流到。附近的人家，每年到了這一泛濫日子的來臨，往往全家人出動去爭相撈取那些水上飄流的東西——木材、用具以及家禽什麼什麼的……，好發一個小小的意外之財。

這是民國二十三年（日昭和九年）初夏的某一天，因為大肚溪上游大雨連朝，溪水暴漲，這便打從上游飄來一具水流屍。這具屍體到了溪底村外保安林那裡，便給樹根和沙石絆住了。

後來因為那具屍體腐爛而發臭，終給人發見了，當時地方上的保正（專司查報作姦犯科，及戶口遷移、登記各事）柯祥與警察會同前往驗屍。

驗屍的結果：那具水流屍的頭髮，好像是女人的，但身上却穿着男人藍色的長袖衣。等到這屍體上的衣服給解開後，這才知道原來是一具女屍。據悉：她在台中、烏日一帶發生水災時，在危急匆忙中穿錯了衣服，同時也來不及逃難，以致終被水淹死。

驗屍以後，那位保正與警察，不知是否中了死屍腐爛的屍氣之毒，抑或受病菌的傳染，回家後，便一直臥病不起，數日後兩人均告死亡。由於這件事的發生，在保安林區一帶的人，紛紛傳出許多鬼話，而且越傳越多，越多越離譜。到後來，已跡近迷信的程度了。

大概二十年後。

那是民國四十四年八月間，在彰化伸港溪底村的住民劉全家中，有一個男孩子名叫劉國

山的，忽患了急病，就請一位名陳清枝的乩童前來問神。這位乩童是台中縣龍井人，與劉全僅隔大肚溪而居，故兩人平日頗有來往。

當劉全來找他問神，乩童馬上起而弄法，沒多久，乩童陳清枝開始發狂了，就說她是張玉姑，如果地方人士肯出而替她蓋一座廟宇來供奉她，她就會使劉全的兒子的病立即痊癒。劉全聽了乩童的話，便發誓要替張玉姑建廟供奉。後來他兒子的病，果然霍然而癒。

×

×

×

有一個晚上，大約三更時分。溪底村保安林的盡頭那裡，忽然起了一陣天火，保安林給燃燒起來了，斷斷地，火乘風起，那熊熊的烈火，竟蔓延及保安林的整塊西區。

「救火呀！快來救火呀……。」

劉全和他的鄰居被大火驚醒了，他們拚命的大叫着，附近的人家都給吵醒了，有手執水桶的、面盆的，都紛紛搶着前來救火。

但杯水車薪，加以工具又不全，那能濟於事呢？

燒呀燒的。

忽地，西邊的上空來了一片大烏雲，把微茫的月色也遮蓋住了，這時，伸手不見五指，

大地漆黑一片，相反的，火光更明亮，遠遠地看去，那火舌一吐一吐的，閃得人們眼花撩亂，怪怕人！

可是，沒多久，起風了，雨也跟着下來了。

雨，起初只是一絲絲的，接着就是一根根的，像箭，也像小竹竿，不斷地打落在保安林的上空。

這一來，熊熊的火勢，給壓制住了。

人們還是不放心，仍然一桶一桶的水在潑下去。最後，餘燼也給天雨和溪水雙管齊下地，給完全消滅了，熄了……。

事後，人們跑去找乩童陳清枝請示神意。乩童立即搖旗擂鼓作法。沒一會，神靈附身了，乩童陳清枝完全變了另外一個人。首先全身發抖，跟着作女聲，喃喃自語道：

「我是天上張玉姑，你們有什麼疑難，儘管道來！」

人們聽說，立即下跪，內中有一位能言善道的居民搶着說：

「我們這兒好端端的，不知爲什麼，一下子保安林給燒着了？」

「那邊不是因爲你們不敬神！」

神靈張玉姑，略帶着一些責備的口吻說着。

「那我們該怎麼辦才能免去天災？」

「很簡單！」張玉姑指示道：「你們地方上趕快給我建一座廟宇，長年供奉祭祀，便可保你們周年平安。雖說你們這裡已有人下決心爲我建廟，但到底一個人的力量有限，必須大家起而鼎力相助，才可以完成這一心願。你們瞧着辦好了。老實說，昨夜那一陣大雨，還是我給你們施的恩惠呢！不然的話，保安林那場大火，休想會熄滅……。」

人們聽了，立刻下跪叩頭，像搗蒜也似的，咚咚價響。

×

×

×

於是，由劉全首先捐出新台幣五百元來作發起人，並出面向地方上的居民募集了三千多元，來興建張玉姑的廟宇。另一方面，他們還怕這些佐證不够力量，乩童陳清枝這又向台中市西屯區水窟頭，請出士紳張連池來講講話，說他有一位妹妹名叫張金花，在民國四十二年跌入水中溺死，最近在夢中告訴他說：要回家來省親。

這時，幫腔的人們也說道：張玉姑的確是張金花，所以張連池才專程到保安林區張玉姑廟裡來，把那具張玉姑金像，鳴炮燒香迎回台中家去供拜三天，然後再厚禮專送回廟裡來。

從以上的種種傳說，使得許多的人以爲「張玉姑」真有靈，因而使得這一帶保安林區，也日漸的繁榮起來了。

過了一段時候，人們才知道上面那些事實完全是劉全與乩童陳清枝兩人一同捏造出來的。無怪此後劉全就在廟邊賣金紙、香火、蠟燭等等。據當地的人說，他一天可以淨賺五、六百元，而乩童與其他的出力人士，則在廟裡替人畫符念咒來賺錢，其數目也相當可觀（據台灣教會公報社文）。

上面這一件事情，據說曾由當日的報紙所透露過。正在這個時候，南投縣發生卡車翻車慘案，這才引起了我賢明政府的注意和加以取締。不然的話，人們的陷溺日深，而損失亦將更大了。

有句紀事道：

「瀛壖溪底埔，一雨便成湖。

天火降臨日，頻呼張玉姑。」

羅福星至性至情

俗語說：

「惟大英雄能本色；

是真名士自風流。」

所以無論古今中外，真正的革命家，都是具有真性情的人。而同時，他們也必然具有成仁取義的精神，或以身殉道的氣魄。而在近世的許多革命先烈中，台灣羅福星就富於兒女柔情，也最能盡瘁於革命事業的。

羅福星一稱羅東亞或羅國權，一表人才，性極豪爽，且擅長口才和組織，交遊廣闊，更多遠見。他生於廣東省嘉應州鎮平縣高思鄉大地村，光緒二十九年（日明治三十六年）隨着祖父遷來台灣，住在新竹廳苗栗一堡田寮莊（今福星里），幼時曾入苗栗公學校讀過書，但未畢業便於光緒三十二年（日明治三十九年），全家遷回廣東去，路過廈門時，得便加入同

盟會爲會員。後歸故鄉任小學教員，才旅行南洋各地，或任教，或任同盟會經營的書報社書記。中國第一次革命時，曾加入革命軍，後再返鄉執教。

原來自光緒二十一年（西元一八九五年）台灣淪陷後，國人即起而與日軍作殊死戰，雙方打打殺殺，幾乎與日政治統治五十年相終始，搞得日軍焦頭爛額，無法收拾。到了中華民國創立，消息傳來，台胞更感興奮萬分。羅福星眼見時機不可失，乃決心在台爲國民革命未竟的事業奮鬥。

於是，羅福星在民國元年，即日大正元年十二月八日，翩然再渡台灣，經常在台北、苗栗之間往來，宣傳革命，目睹日本統治台灣，深覺只有擺脫這異族的統治，台胞才有真正的幸福。他便和黃光樞、江亮能、謝德香、傅清鳳、黃員敬等志同道合的人以華民會、三點會、同盟會等名義開始活動，爭取黨員，初時人數雖然不多，範圍却遍及基隆、台北、桃園及新竹等地。

羅福星在台灣北部籌備革命的時候，中南部也先後的發生了四起的抗日事件。日人後來把它和羅福星革命併合，稱爲苗栗事件，這四起事件的發生地點和主腦者是：

一、台南關帝廟

李阿齊

二、台中東勢角

賴來

三、新竹大湖

張火爐

四、中部南投

陳阿榮

這些事件的領導者，都是受了辛亥革命成功的刺激，才企圖驅逐日人的。而其中除了東勢角的賴來與他的同志，是於民國二年十二月一日襲擊東勢角支廳戰死之外，其餘都是日人獲得消息後，於民國二年十月便開始檢舉，到了三年一月被逮捕的嫌疑者就已達到五百三十五名之多。

至於羅福星，他在日警尚未開始大檢舉前，即已感到情勢有點不妙，所以早就隱匿到淡水農民李福穗家裡去，想找機會偷渡回國，暫避鋒芒。可是因風聲走漏，終被淡水興化店派出所警員所探悉，於民國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深夜捕獲，同時被搜出黨員名簿和感想錄各一冊。

此後，羅福星竟死義於台北，那是民國三年的事。他死前曾在獄中對他的戀人游金鸞（時在上海求學）思念不已，嘗作「寄滬上情人愛卿書」及一些詩句。這些雖是私情之作，但在字裡行間，却充滿愛國家、愛民族的熱誠，這正是愛的昇華。唯大革命家才有偉大愛情的

表現，實不比林覺民與妻訣別書遜色。這書的全文道：

「雙眼淚沾襟，悽慘豈堪言！此情此景，欲向誰訴？知者唯卿與我，願卿思一時之酸，暫守閨闈。」

「我今日之事業，總任命運於天，千里憶卿，執筆作書，是鴛鴦之情也。眼淚難禁，望月而哭，正是枕孤風寒之夜。三更孤衾，不得其溫，悲聞雁聲時也。鷄聲報曉，尚未成眠；輾轉反側，百感交集，無端想起窗前畫眉之夢，作情書，誓結比翼之契，此爲往時之快樂。擬同棲，喜看連理花開，已成昔日之心願。卿心卽余心，互勵志氣，是當時燈下之盟。月寒夢未圓，是今夜之情。曉鐘破夢，推被而起，開窗外望，天已明亮。天雖明，而余心轉暗，思鄉故也。閉門獨坐又思卿，髣髴卿姿在眼前。立步數武，又坐而沉思，煩悶無法遣去。於是以淚濡墨，以筆代舌，報此情予卿知。落淚滂沱，書至此，又擱筆，因起斷腸之思，艱於續筆。」

「余歸故鄉，滯留不過六旬，又奉命再到台灣不幸相遇閻王。今我有五敵：天涯海角，到處天必禍我；海行，海若怒呼，沉沒艦船，此天苦我於海路；陸行，虎狼橫路吐毒，此天苦我於陸路；居鄉時，全家滅亡，此天降災禍於我家；我家世世皆未知名，我深嘆之！卿其